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盐城师范学院化粪池、雨污管网清理服务外包

项目编号：YCTU2025-ZB-07021

盐城师范学院

2025 年 7 月 7 日

总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7
第四章	项目需求	22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4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2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盐城师范学院化粪池、雨污管网清理服务外包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YCTU2025-ZB-07021；
2. 项目名称：盐城师范学院化粪池、雨污管网清理服务外包；
3. 预算金额：9.9 万元；
4. 最高限价 9.9 万元；
5. 采购需求：详情见招标文件项目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提供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2) 提供项目负责人名单（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投标人须保证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且已在本单位（或下属子公司、分公司、办事处）缴纳养老保险，投标时须提供至投标截止日之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须加盖社保机构印章或电子印章）；如投标人实行社保缴纳外包服务的，须提供投标人与第三方公司签订的社保缴纳外包服务合同及上述人员同期缴纳的社保证明。企业法定代表人本人担任授权代理人、项目负责人的，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的社保证明。带有社保部门电子印章的社保证明视为原件。

(3)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2. 地点：“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
3. 方式：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见本公告附件。
4. 售价：本次招标不收取文件工本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5 年 7 月 28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厚德楼五楼投标室 B510（盐城市希望大道南路 2 号，原党政办公楼，位于东门进门左侧）。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盐城师范学院；

地址：盐城市希望大道南路 2 号；

招标部门联系人：于老师 联系电话：18262480303。

2. 项目联系方式

使用部门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18351286883。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向招标部门、使用部门提出，由使用部门负责答复。

七、现场踏勘

投标人如有踏勘现场需求，请自行踏勘，一切踏勘费用及安全责任自行承担。如未进行现场踏勘，对服务范围、服务内容、现状设施状况等不了解，投标报价时未能充分考虑各项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责任。

踏勘现场联系人：李老师，联系电话：18351286883。

八、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 份，副本份数：4 份。

2. 投标保证金

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九、提醒事项

1. 开标当天，请投标人提前预留足够时间到达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东门，并联系邹老师，联系电话：18921879779，由该老师协助投标人在西校门外相关工作人员处进行信息实名登记，进入校园。

2. 投标人进入校园后应在指定地点参与投标活动，不到非相关场所活动，招标工作结束后应立即离开校园。

盐城师范学院

2025 年 7 月 7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招标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投标人

2.1 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适用法律

3.1 本次招标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6、招标文件的解释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 项目需求
- (5)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6)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人联系解决。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招标文件的询问

8.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询问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日期十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向招标人提出。

9、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9.2 招标人有权依法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9.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上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10.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1、投标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信证明文件、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等部分。

11.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资料目录。

12、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2.1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2.2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独立履行能力的文件。

12.3 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提供的货物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2.4 投标人应提交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的证明产品质量合格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2.5 证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

文字资料和数据。

13、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填报开标一览表。每项货物和服务等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有备选配件，备选配件的报价不属于选择的报价，服务项目具体请根据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

13.2 标的物

招标人需求的有关服务等。

13.3 有关费用处理

本项目服务费用为固定总价，不因任何原因（包括物价上涨、最低工资标准或社保缴费基数上调、人员配置增加、设备配置调整等）而增调，其中已包含管理费、利润、税金、车辆及清理设备使用及折旧、人员工资、作业垃圾处理费（含政府主管部门征收的垃圾处置费）。

13.4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4、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

14.1 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

15、服务承诺及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5.1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5.2 提供投标人有关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服务的反应能力。

16、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16.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招标人规定的开标之日后六十（6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同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8、投标保证金（如有）

1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并作为其投标的组成部分。

18.2 在开标时，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招标人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18.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凭招标人经办人签署意见的保证金收据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8.4 签订合同时，须向招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于合同履行完毕且中标人无任何违约行为后无息退还。

18.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 （2）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证明文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
- （3）投标人之间被证实有串通（统一哄抬价格）、欺诈行为的；
- （4）投标人被证明有妨碍其他人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 （5）投标人向相关当事人行贿谋求中标的；
- （6）投标人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或签订合同时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19、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9.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9.2 投标文件正本中，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提供原件的按照要求提供，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本采购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9.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

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名或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20.2 密封的投标文件应：

20.2.1 注明投标人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按招标公告中注明的地址送达；

20.2.2 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标书编号及包号。

20.3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招标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21、投标截止日期

21.1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21.2 招标人有权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22、迟交的投标文件

22.1 招标人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2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3.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后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人。

23.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3.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24、开标

24.1 招标人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授权代理人准时参加，参加开标的授权代理人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4.2 开标仪式由招标人组织，采购部门代表、监管代表、投标人授权代理人等参加。

24.3 按照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将不予开封。

24.4 开标时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招标人当众拆封宣读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未列入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一律不在开标时宣读。

24.5 招标人将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各投标人需仔细核对开标记录相关内容并签名确认。

24.6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5、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5.2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6、评标委员会

26.1 资格审查通过后，招标人将组织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6.2 评委会由招标人组织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26.3 评委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27、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7.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招标人、评委、招标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7.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8、投标的澄清

28.1 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28.2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派人按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

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8.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29.1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9.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9.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9.4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9.5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不一致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9.6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9.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30.1 无效投标条款：

30.1.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0.1.2 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30.1.3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0.1.4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30.1.5 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30.1.6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30.1.7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0.1.8 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30.2 当出现下列情况时，本次招标作流标处理：

30.2.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30.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0.2.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0.2.4 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30.3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处理：

30.3.1 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或者在评标期间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况，按财政部第八十七号令第四十三条的规定执行。

六、定标

31、确定中标单位

31.1 评委会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向招标人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31.2 招标人应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31.3 招标人将在“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31.4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31.4.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31.4.2 向招标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31.4.3 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31.4.4 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31.4.5 与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31.4.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1.4.7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31.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31.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31.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31.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的；

31.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31.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31.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

31.6.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 31.6.2 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的；
- 31.6.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31.6.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31.6.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的；
- 31.6.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的；
- 31.6.7 投标人与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的。

32、质疑处理

32.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32.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32.2.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2.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2.2.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2.3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2.3.1 质疑投标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32.3.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明确的请求；

32.3.3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32.3.4 提起质疑的日期；

32.3.5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名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招标人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投标人如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则要求签名、盖章、加盖公章之处，联合体各方均须按要求签名、盖章、加盖公章。

32.4 《质疑函范本》请参考：

盐城市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相关资料 <http://czj.yancheng.gov.cn/module/download/downfile.jsp?classid=0&filename=b6cbdf2034564ee7a1aed72c82be2aa9.docx>。

32.5 招标人只接收以纸质原件形式送达的质疑。招标人质疑接收部门为招标公告中的使用部门、采购部门以及盐城师范学院招投标管理办公室，联系人、联系电话、地址：详见招标公告。

32.6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32.6.1 内容不符合实际情况的质疑；

32.6.2 超出法定期限的质疑；

32.6.3 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非纸质原件形式的质疑；

32.6.4 未参加投标活动的投标人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

32.6.5 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名、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32.7 招标人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招标人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32.8 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招标人有权不予受理。

32.9 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招标人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10 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招标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投标人的失信信息。

33、中标通知书

33.1 中标结果确定后，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签名确认中标通知书已收到。若无回复，则公告后视同中标人已经知悉并同意接受。

33.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七、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34、签订合同

34.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且不得迟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提示：如“项目需求”中对合同签订时间有少于 15 日具体要求的，依照“项目需求”**），否则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34.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4.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货物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5、货物和服务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35.1 采购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 10%。

35.2 采购结束后，招标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招标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36、履约保证金

在签订合同时，须向招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价的 10%，于合同履行且中标人无任何违约行为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中标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招标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甲方：盐城师范学院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盐城师范学院化粪池、雨污管网清理服务外包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范围及要求：

甲方将地处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校园、通榆校区校园及家属区的化粪池、雨污管网清理服务委托给乙方。要求服务期限内，确保化粪池、雨污管网畅通，无堵塞溢出。具体要求如下：

1. 项目地点内所有化粪池、雨污管网清理服务。
2. 雨水井、污水井、化粪池沉淀物日常检查不超整体高度三分之二，化粪池连接管网及雨污管网保持通畅无杂物堵塞。非管道损坏、树根缠绕等特殊原因，如发生雨水井、污水井、化粪池堵塞溢出现象，**一次扣款 500 元，并及时整改。**
3. 下雨天气，排水通畅。大到暴雨不能及时排除的时候，负责掀开各类井盖，同时做好安全防护标识，确保道路通行安全并在雨后及时恢复井盖（通榆校区及家属区有分管网为明沟，乙方综合考虑掀盖板等费用）。
4. 雨水、污水管道每半年至少疏通一次，雨季来临前必须全部疏通一次，确保畅通；雨水井、污水井每季度检查一次，并视情况及时清掏。
5. 化粪池集中清理不少于 2 次，每季度巡查一次，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清掏，保持池口畅通，清理后及时清洁现场。
6. 食堂周边排污管道及时疏通清理，沉淀池污物定期清运出校园，不另外结算。

7. 乙方中标后一个月内，自行检查所有管道内部情况，确有管道因地面挤压或楼宇下沉导致的管道损坏需及时汇报甲方解决处理。未做检查汇报，乙方自行解决并满足甲方需求。

二、服务期限：

1. 合同服务期限为一年，自 2025 年 8 月 25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24 日止。

2. 服务起始日起，如甲方认为乙方提供的清理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有权立即通知乙方终止本合同，而无需向乙方说明任何理由。

3. 双方按乙方实际提供服务情况结算清理服务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承担其他任何费用或责任。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指派专人对乙方清理疏通服务给予必要配合。如乙方要求给予合理协助，或提出合理建议，认可后给予全力支持。

2. 有权对乙方清理疏通服务全过程（包括乙方作业方案及作业指导书、人员组织、服务质量、使用设备、耗材等）进行监督检查。如发现问题，可直接要求纠正或通知乙方处理，乙方应立即予以纠正、处理。

3. 应按约定向乙方支付清理服务费。

4. 不因签署、执行本合同及对乙方人员实施现场监管而与乙方人员建立劳动或劳务关系，也不因此代乙方对其人员承担任何责任。

5. 在施工期间做好协调工作，以便乙方车辆进出及其他相关工作。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委派_____同志作为清理服务项目的负责人，全权负责处理维护清理过程中的一切事务。乙方必须自行拥有相关清理吸排污专业车辆及相关作业设备。

2. 须保证至少二名以上维护人员正常服务，与甲方 24 小时无缝对接，接到清理需求电话后，正常工作时间 30 分钟内开始维修，非工作时间 40 分钟内到现场。乙方派驻的维护人员须经过培训，并具有一定的维护经验。

3. 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完成管道疏通及每次的管道疏通维护工作并通过甲方验收。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清理服务费。

4. 人员应遵守甲方管理制度和规定，并服从甲方管理。

5. 应确保合法用工，依法建立劳动合同关系，自行承担乙方人员的工资、住房公

积金、劳保福利、各项保险（含社保等）等费用。乙方自行处理与其人员的用工纠纷，不得影响本合同正常履行。

6. 保证具备提供本合同约定服务的合法资格，并负责办理乙方人员上岗涉及的全部审批手续，否则因此遭致政府部门处罚，乙方承担全部责任。服务期限内，乙方应确保上述经营资格的持续有效性，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7. 必须给乙方人员提供安全防护设备、工具，并对其进行相应安全培训，以保障其作业过程中的人身安全，如乙方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导致受伤或死亡，乙方应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 清洗作业过程中应采取有效防护措施，防止对本项目环境卫生造成污染。清理作业完成后，乙方应做好相关清洁扫尾工作（清理出的杂物、垃圾需由乙方收集清运出校园、家属区并合法处理）。

9. 清洗作业过程中应采取有效防护措施，防止造成环境污染、人员伤亡等，如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0. 服务期限内，乙方在清洗过程中，如发现本项目排水设施出现问题应及时向甲方汇报。

11. 如管道破裂或因地面沉降造成的断裂、堵塞由甲方负责处理，如需要乙方配合乙方按照工时收取相关费用。

五、费用及付款方式：

1. 服务费用：年度服务费为（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2. 付款条件：合同签订后，按季度结算费用。根据验收结果，甲方按季度在次月10日前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扣除相应扣款）。

3. 本合同执行中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4. 乙方应在每次甲方付款前，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直至乙方提供约定发票，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更换票据，以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在收到发票后的20个工作日内付清全额款项。

5. 该清理服务项目费用固定，不因任何原因（包括物价上涨、最低工资标准或社保缴费基数上调、人员配置增加、设备配置调整等）而增调，其中已包含管理费、利润、税金、车辆及清理设备使用及折旧、人员工资、作业垃圾处理费（含政府主管部

门征收的垃圾处置费)。

6. 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_____元(中标价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期一年,合同届满后,如无违约情况,予以全款退还且不计利息。

六、违约责任:

1. 如乙方未能按期完成清理作业并通过甲方验收,每逾期1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清理服务费总额2%的违约金。

2. 乙方未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经甲方指出,仍未按甲方要求限期纠正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清理服务费总额2%的违约金。

3. 发生如下情况之一,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 (1)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完成清理作业或未能通过甲方验收,逾期超过2日的。
- (2) 乙方清理作业存在瑕疵,导致甲方或其关联公司被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处罚的。
- (3) 乙方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允许,将本合同项下清理作业整体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的。

(4) 乙方作业过程中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

(5) 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且在甲方书面指出后未予限期改正的。

(6) 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到场进行清洗作业的。

4. 本合同项下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或赔偿金,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任何一笔款项或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所有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从未结款项中扣除。乙方应当在下次服务前将履约保证金补足。不能及时补足履约保证金的,视为乙方放弃履行本合同,本合同终止。

5. 无论任何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乙方均应按甲方要求限期撤走全部人员和设备,否则每逾期1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清理服务费总额的1%的滞留违约金。

6. 乙方应遵守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严格按制度要求执行。如因乙方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经济损失、人身损害和不良影响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相应经济损失。

七、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如有争议,协商不成的,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八、附则:

1、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的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本合同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4、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	传真：
E-mail： /	E-mail：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第四章 项目需求

第一节 需求和技术条款

一、项目名称：

盐城师范学院化粪池、雨污管网清理服务外包。

二、项目地点：

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校园、通榆校区校园及家属区。

三、项目服务要求：

1. 项目地点内所有化粪池、雨污管网清理服务。

2. 雨水井、污水井、化粪池沉淀物日常检查不超整体高度三分之二，化粪池连接管网及雨污管网保持通畅无杂物堵塞。非管道损坏、树根缠绕等特殊原因，如发生雨水井、污水井、化粪池堵塞溢出现象，一次扣款 500 元，并及时整改。

3. 下雨天气，排水通畅。大到暴雨不能及时排除的时候，负责掀开各类井盖，同时做好安全防护标识，确保道路通行安全。并在雨后及时恢复井盖。（通榆校区及家属区有分管网为明沟，投标人综合考虑掀盖板等费用）

4. 雨水、污水管道每半年至少疏通一次，雨季来临前必须全部疏通一次，确保畅通；雨水井、污水井每季度检查一次，并视情况及时清掏。

5. 化粪池集中清理不少于 2 次，每季度巡查一次，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清掏，保持池口畅通，清理后及时清洁现场。

6. 食堂周边排污管道及时疏通清理，沉淀池污物定期清运出校园，不另外结算。

7. 中标人中标后一个月内，自行检查所有管道内部情况，确有管道因地面挤压或楼宇下沉导致的管道损坏需及时汇报招标人解决处理。未做检查汇报，中标人自行解决并满足招标人需求。

第二节 商务条款

一、合同履行期限：

一年。

二、付款方式：

详见“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三、响应要求：

投标人须保证至少 2 名以上维护人员正常服务，与采购人 24 小时无缝对接，接到清理需求电话后，正常工作时间 30 分钟内开始维修，非工作时间 40 分钟内到现场。投标人派驻的维护人员须经过培训，并具有一定的维护经验。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标方法与定标原则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按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 1 名中标候选人；若报价相同，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

二、评标标准

1、初步评审

(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审查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等，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审查需提供的材料详见《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2) 符合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注：审查标准主要有投标文件签字盖章、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及报价唯一、服务期限等方面。

2、评分标准

本项目评分总分为 100 分，计分均保留 2 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1) 有效投标报价：

① 投标报价符合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的要求。

②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

注：有效投标报价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 评分标准和评分因素：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100 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小数点后保留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投标文件

(正本或副本)

项 目 编 号：

项 目 名 称：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投标文件主要目录

- 一、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 二、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对照表
- 三、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 四、开标一览表
- 五、投标人投入人员一览表
- 六、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 七、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 八、文件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一、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资格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 是或者否)	招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通用资格要求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 (至少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特定资格要求			
1	授权代理人、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2	项目负责人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		
3			
4			
其他资格条件			
1	法人授权书		
2	投标函		
3			

填写说明: 表中内容仅供投标人参考, 请投标人自行填写。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对照表

序号	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2			
3			
4			
5			
备注： “招标文件”中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须填写（即 <u>斜体且有下划线</u> 部分内容，每条详细列出）（如有）。			

填写说明：

1. 如“招标文件”中没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即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内容），本表可以不提供。
2. 如表中已列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仅供投标人参考，请投标人自行填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1、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文件 2 上一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至少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文件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文件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 6 有效的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文件 7 法人授权书（原件）。

文件 8 投标函（原件）

文件 9 招标文件中规定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其他证明材料如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单独封装并与投标文件一起递交，评审结束后原件退回；如未要求提供原件的，提供复印件，原件自带备查）

文件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招标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

项招标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
为我方就项目招标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招标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名）：_____

身份证号码（授权代理人）：_____

联系电话（授权代理人）：（手机）_____

单位名称（授权代理人）：_____

法人（授权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函

盐城师范学院：

根据贵方的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名人_____（姓名）代表我方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公开招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签名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2.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3. 我们同意从规定的招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则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受到相应处罚。
5.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并在合同期限内提供服务。

7. 遵守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8. 与本公开招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投标人开户行：账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开标一览表

项 目 名 称	盐城师范学院化粪池、雨污管网清理服务外包
投标报价 (按 12 个月计算)	大写：人民币_____/年 小写： ¥ _____元/年
合同履行期限	
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填写说明：

- 1、 开标一览表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投标人投入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盐城师范学院化粪池、雨污管网清理服务外包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年龄	身份证号码	主要资历、经验
1					

- 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 如设备数量、规格不符合项目需求中的要求，本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响应。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招标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情况 (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原因	技术支持性文件所在页码 (招标文件如要求提供技术支持性文件，该栏须填写；否则可不填写)

填写说明：1、按照技术参数要求详细填列。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备注：

商务条款如有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响应无偏离的商务条款，均不需要填写（表中最后一行的承诺内容不可更改）。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响应偏离情况 (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响应的具体承诺 或说明
			
我方承诺：针对本项目，除表中已列出的偏离外，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余商务条款，我方全部接受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服务。（特别提示：本页落款投标人签章，即视为投标人已阅读并作出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文件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